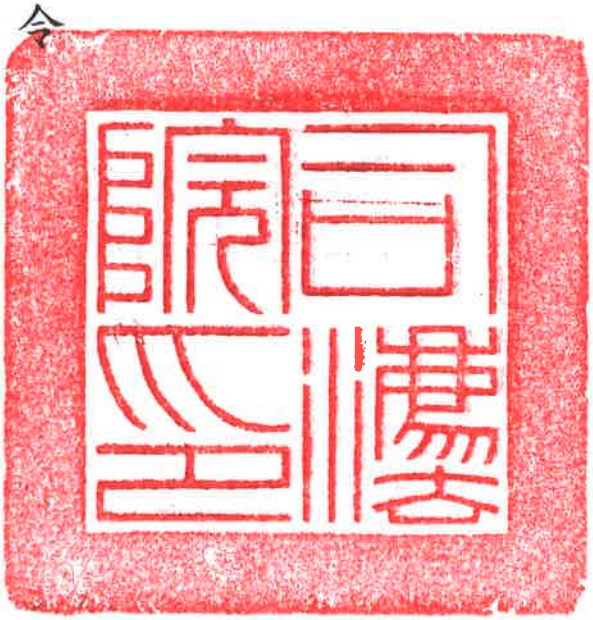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司法院　令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5日
發文字號：院台廳行一字第1100018425號

修正「行政法院辦理行政訴訟事件遠距審理及文書傳送作業辦法」名稱為「法院辦理行政訴訟事件遠距審理及文書傳送辦法」，並修正全文。

附修正「法院辦理行政訴訟事件遠距審理及文書傳送辦法」

院長 許宗力